**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zccclq-20240722

采购项目：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

采购人：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目 录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二、投标人须知**

**三、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四、公开招标需求**

**五、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六、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委托，现就其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tzccclq-20240722**

**二、项目名称：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合同履约期限** |
| 一 | 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 | 具体内容见第四章招标需求 | 1 | 辆 | 240 | 合同签订后在接到采购人要货通知之日起2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方式：**

**1.**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2.获取地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http://zfcg.czt.zj.gov.cn/)）；

**3.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

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4.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六、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

3.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组成、份数、密封、效力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

5.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5.2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建议采用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需密封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①在投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

②采用邮寄方式，建议邮寄公司统一采用顺丰（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邮寄地址：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文化路2号5楼506室褚先生收，联系人：褚先生，电话：15867602395。)。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恕不接受，供应商自行对邮寄的备份投标文件完整性和快递过程中的一切问题负责，以快递送达时间为准，建议供应商提前快递，不接受到付的快递。

5.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4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全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可启用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以上方式均无法解密时，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标。

5.5▲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电子投标文件无法使用，又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6投标文件结束解密后，供应商应当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61353540@qq.com）：黄先生，电话：18989631371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9月19日下午14:30

**八、投标及开标地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九、相关注意事项：**

1.采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针对同一环节（包括采购过程、采购结果）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4.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5.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允许其报名获取，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6.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电脑及CA解密设备自备。**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褚先生；联系电话：15867602395；

质疑接收人：黄先生；联系电话：18989631371；

地点：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路桥办事处1楼（花鸟巷188弄3号老办证中心东边停车场）

**2、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练先生 联系电话：0576-82656119

**3、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台州市路桥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576-82517851

地址：台州市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8号。

1. **其余事项：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中标人可根据项目情况及自身需求向以下银行申请企业贷款，利率从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行名称 | 政采贷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80% | 徐剑鸿 | 15167671223 |
| 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起 | 倪昊 | 15968680259 |
| 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5%起 | 丁道兵 | 13606668045 |
| 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 | 车斌 | 13750661198 |
| 5 |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黄红芹 | 13968689000 |
| 6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8% | 冯观凤 | 17858683988 |
| 7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桥区支行 | 4.35%起 | 沈丹华 | 13306566969 |
| 8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3.80% | 刘鲁浙 | 15968662111 |
| 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起 | 蒋峰 | 13586088395 |
| 1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 4.15%起 | 曹筱婕 | 18105768199 |
| 11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6.75% | 庄道勇 | 13867611023 |
| 12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5% | 林春 | 13858687790 |
| 13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7%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14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 5%-6% | 李诚杰 | 13395745558 |
| 15 | 浙江台州路桥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80% | 金根灵 | 13157608788 |

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说明 | 项目类别：货物类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二）工业 |
| 1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2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或现场踏勘，如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前往现场踏勘，以便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包括人身伤害、财产 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4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5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6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是□否 |
| 7 | 投标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CA签章申领操作流程.pdf”）。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咨询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联系方式：95763。4、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 |
| 8 | 不见面开标 | 本项目开评标环节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如未参加，造成开评标过程中评委询标失败、电子签章失败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9 | 电子投标要求 | 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 10 | 投标文件的解密 | 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时间：30分钟。投标人应当按规定及时解密，若因技术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及时解密的，应及时联系咨询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协助其完成解密。仍无法完成解密的，应按规定及时递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视同放弃投标。 |
| 11 | 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格式“.bfbs”），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请投标人自行妥善保管。 |
| 12 |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使用、递交有关规定 | 1、使用前提：在解密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或者投标人寻求技术人员帮助仍无法完成解密。2、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30分钟后。3、投递邮箱：61353540@qq.com。4、未按上述要求递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或所提供的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视同放弃投标。 |
| 13 |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信用浙江（http：//xyxx.zjzwfw.gov.cn/）等。2、截止时点：评审结束前。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查询并截图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14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5 | 主要性能参数 | 带“★”的条款是主要性能参数。 |
| 16 | 投标样品 | 无 |

**一 、总 则**

**（一） 实施依据及适用范围**

1、实施依据：本次采购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2、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中标单位”：是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成交单位，即政府采购合同中的“乙方”；

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6、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7、“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8、“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

**（三）投标委托**

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无效授权（等同未提供）。

**（四）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采购组织机构概不负责。

2、合同实施过程中，中标单位须与采购人积极配合。中标单位自行承担本次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招标代理费用参照下表中**货物类**计算标准计算（差额定率累进法），计费基数：中标总报价，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招标代理服务费报酬不足捌仟元的，按捌仟元计），该费用成交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付清。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0% | 1.50% | 1.00% |
| 100-500 | 1.10% | 0.80% | 0.70% |
| 500-1000 | 0.80%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0%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0% | 0.20%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五）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六）特殊投标人投标规定**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六条规定，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述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七）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上述所指“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应提供政采云平台依法获取截图），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4、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在线提出，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提出的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诉求（即通过质疑所要达到的具体目标）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即通过合法手段获得的能够证明投标人的诉求成立的必要材料）。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八）其它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投标人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负责管理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5、投标人被列入“黑名单”的，采购组织单位将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在处罚有效期内，资格审查时不予通过。

### 6、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7、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8、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9、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分部分；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招标文件答疑与澄清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组织机构澄清。

2、采购组织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5、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格式“.jmbs”）。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依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实行电子交易（在线投标响应）。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电子交易应当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http://www.zcygov.cn）实行电子交易（在线投标响应）。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电子交易应当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3、“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格式“.bfbs”），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请投标人自行妥善保管。

4、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盖章之处必须加盖电子印章。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应包括载体车辆的采购、定制改装、车辆上牌费、车辆短保费、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设计费和安装费用、调试、培训、保修、税金、招标代理费等一切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作无效标处理）。

4、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因各种原因可能发生的费用。对没有填报的费用，招标人认为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不得进行调整。

5、投标报价不仅应包括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条款上所标明的，还应包括任何未明确标出的，全套货物安装后保证正常安全使用所不可缺少的配件及附件的全部费用。其中全部材料应说明名称、型号、数量、单价、总价、产地、厂商等。投标人按要求应列入而未列入材料清单的货物及材料，均认为已含在其货物材料清单中。

**5、投标报价必须合理，经评委认定为明显不合理的报价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六）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电子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协商过程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单位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5、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强行撤回（撤销）其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将按采购预算金额的2%对其进行追偿，以弥补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损失，同时将对其失信行为上报至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七)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可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的投标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3）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签署、盖章的。

**2、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授权代理人未经有效授权的；

（2）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有效期、服务期、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不响应或者擅自改变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产品（货物）技术性能、参数的，或者虚假投标的。

**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内有商务报价出现的；

（2）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3）**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4）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5）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6）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4、在价格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时，投标人不能在规定的时间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九）****废标的情形**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一）开标形式**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二） 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三）开标流程**

1、开标时，采购组织机构在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2、开启标书信息（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审查投标人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的，项目不再进行评审；

3、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4、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宣告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5、开启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采购组织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在线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投标人应在5分钟内在线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原因，否则视为无异议）。**

6、开启《报价文件》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符合性、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由主持人公布报价文件无效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8．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9、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

1、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系统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邮件、传真等形式予以确认。

**（四）情况说明**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投标人应当按规定及时解密，若因技术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及时解密的，应及时联系咨询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协助其完成解密。仍无法完成解密的，应按规定及时递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视同放弃投标。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资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5）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四）评审原则**

1、评审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工作将依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

**（五）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评标纪律**

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视频远程或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七）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项目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1、评审前准备**

1.1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1.2由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采购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2、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资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2.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2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出质询或要求投标人书面确认的（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采用书面形式（PDF格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在规定时间内予以书面（PDF格式）回复或确认，若因CA锁等原因无法上传，在专家限定时间内可将线下材料（PDF格式）发送到采购组织机构邮箱，由采购组织机构上传。否则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该投标文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上述询标、澄清、说明和补正工作如因客观原因无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的，将采用书面（含邮件）形式进行。

**4、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4.1《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若在报价文件上传的报价和报价一览表里填写的报价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由采购组织机构经办人对投标人报价进行修正。

4.2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CA签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5.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5.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

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六、定标**

**（一）采购结果确认（确定中标单位）**

本项目由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法确认采购结果、确定中标单位。具体流程如下：

1、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组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单位。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单位，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3、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不对评审结果做任何解释。

**（二）采购结果公告和中标通知书签发**

1、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组织机构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为营造更优质的营商环境，中标人可选择采购组织机构以邮寄方式向其寄达《中标通知书》（邮寄地址、收件人等信息请在“投标函”中详细写明，邮费可到付）。同时中标人应在中标后以邮寄或其他方式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供2套与电子版投标文件相同的胶装版本投标文件。

2、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人的委托，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鉴证，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3、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及此项目的实际情况，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有关规定产生。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整个开、评标过程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指导。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5人。

**二、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资格审查内容：**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 |
| 1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 | 参照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1)**相关承诺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按照财库[2023]3号文件规定执行）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格式见附件2）** |
| 3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签署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服务（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3）** |
| 5 | 信用记录 | 1.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3.使用规则：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 6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
| 7 | 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3.投标（报价）文件相关承诺要求内容。（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8 | 投标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 无 |

**2、符合性审查内容：**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实质性条款 |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串通投标 | 未出现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3、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以审标、询标为基础依据，对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分别进行分析评议，由评委独立评议计分，取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商务技术部分、价格部分评分的总计（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三、定标办法**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意见，对进入候选的投标人进行最终审查。终审后根据推荐的候选中标单位情况确定中标单位。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保证。

整个评标过程应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纪律，不得泄漏任何评标信息。

**四、评标细则**

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标准按以下内容及分值进行评审。

|  |  |
| --- | --- |
|  标项类别 | 分值 |
| 技术商务部分 | 70分 |
| 价格部分 | 30分 |
| 综合总分 | 100分 |

1、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2、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3、投标人综合得分＝资格及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4、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进行价格扣除

1. **评分表**

|  |  |  |
| --- | --- | --- |
| **打分项目** | **打分细则** | **分值** |
| 投标产品技术符合度 | 根据投标产品参数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符合程度进行评分。1.完全响应且技术方案及资料详实得20分（技术指标“▲”号或“★”号项中每负偏离一项扣 1分，超过5条作无效投标处理。其他未标“▲”号或“★”号项为一般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 25分 |
| 2.根据产品设备情况每项正偏离得1分，得满分5分,没有不得分。 |
| 供货保障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供货保障方案及主要设备供货保障的进行打分（1）供货保障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完善能保证项目顺利完成的得4.0-6.0分；（2）供货保障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完善基本能保证项目完成的得2.0-3.9分；（3）供货保障方案有一定缺陷，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9分；缺项得0分。 | 6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组织措施、安全管理措施、验收方案、项目进度计划等综合评分（0-6分）（1）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完善能保证项目顺利完成的得4.0-6.0分；（2）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完善基本能保证项目完成的得2.0-3.9分；（3）方案有一定缺陷，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9分；缺项得0分。 | 6分 |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操作培训和维护培训及提供其他形式培训的情况，具体至培训次数、方式、内容、地点、时间、准备资料、承诺达到的效果等综合评分进行打分（0-5分）。1. 培训方案合理且规范，内容具体且丰富、完善合理、操作性强得3.5-5.0分；
2. 培训方案基本合理且规范，内容较具体、丰富、完善合理，操作性较强得2.0-3.4分；
3. 培训方案编制混乱，主次不清、内容不齐全或有缺陷且不合理得0-1.9分；缺项得0分。
 | 5分 |
| 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进行打分（0-4分）。（1）质量保证措施合理且规范，内容具体且丰富、完善合理、操作性强得3.0-4.0分；（2）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且规范，内容较具体、丰富、完善合理，操作性较强得2.0-2.9分；（3）质量保证措施编制混乱，主次不清、内容不齐全或有缺陷且不合理得0-1.9分；缺项得0分。 | 4分 |
| 证书 |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项2分，最多得6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6分 |
| 检验报告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车试验报告、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情况，企业获得国家级及行业优质证书的情况打分，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10分。**（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售后服务 | 根据售后服务总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内容完整、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的等方面进行打分（0-5）分。（1）售后服务总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内容完整、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3.5-5.0分；（2）售后服务总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内容可行，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2.0-3.4分；（3）售后服务总体方案及保障措施内容不明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1.9分；缺项得0分。 | 5分 |
| 业绩 |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消防车业绩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3分 |
| **价格****30分** |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上牌检测税费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30分 |

**注：**

**提示：**

**1、请各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及评分标准的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正确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包括所有证书、合同、报告等）都是准确、真实、合规的，如提供虚假资料，投标人需承担一切后果。**

**3、各投标人请将本采购项目评分索引表放在商务技术文件目录的前页，并将应得分值（客观分部分）准确自评，以方便评委进行更加优质、高效的评审。**

1. **公开招标需求**

本次采购项目为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除采购文件明确推荐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投标。具体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如下：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 | 具体内容见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 1 | 辆 | 240 |

## **二、基本要求**

|  |
| --- |
| **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 |
| 技术要求 |
| （一）整车主要技术参数 |
| 1 | 满载质量：≤19200kg |
| 2 | ▲外形尺寸：≤长8400mm×宽2530mm×高3780mm |
| 3 | 比功率：≥13kW/t |
| 4 | 最高车速：≥90km//h |
| 5 | 灭火剂装载量：≥3050kg（水：≥2500kg，B类泡沫：≥550kg） |
| 6 | 乘员数（人）：2+4 |
| 7 | 消防泵压力/流量（MPa/（L/s））：1.0/≥60（国际知名品牌） |
| 8 | 消防炮流量（L/s）：≥32（国际知名品牌） |
| 9 | 射程（m）：水≥55；泡沫≥45 |
| 10 | 最大作业高度（m）：≥20 |
| 11 | 最大作业幅度（m）：≥13 |
| 12 | 工作斗额定载荷：≥300kg |
| （二）底盘 |
|  | 型号：国内知名品牌 |
|  | 驱 动：4×2 |
|  | 轴距(mm)：≥4200 |
|  | 驾驶室：底盘原配最新款式四门双排六座 |
| 1. ★
 | 发动机额定功率： ≥228kW  |
|  | 最大允许总质量：≥20000kg |
|  | ABS(防抱死制动系统)、EBS、ESC |
|  | 变速箱：手动机械，9个前进档/1个倒车档 |
|  | 配置胎压监测功能 |
|  | 钢丝轮胎 |
|  | 座位设置：2+4（含驾驶员） |
|  | 驾驶室内配置： 200W带有扩音、警报功能控制系统；前仪表板加装消防控制开关；360全景车载监控系统（128G内存），带GPS/北斗双模定位功能，车载导航功能、行车记录仪功能、蓝牙通讯功能、实时监控、轨迹回放功能，360度环视功能、支持SD卡/U盘存储/外挂硬盘语言唤醒功能倒车影像辅助功能；后排座靠背设有4具通用空气呼吸器架和安全带；预留消防通讯、车载电台电源桩头。 |
|  | 排放标准：国Ⅵ |
| （三）取力器 |
|  | 取力器：底盘原装自带 |
|  | 结合方式：电控气操纵 |
| （四）臂架 |
|  | ★型式：4节同步伸缩式臂+1节折叠臂，可跨过障碍物进行多角度作业 |
|  | 结构：多边形箱型焊接结构 |
|  | 材质：高强度焊接结构钢 |
|  | 伸缩系统：伸缩机构由油缸、钢丝绳、导轮等组成。伸缩时油缸推动二节臂，二节臂通过钢丝绳、导轮等拉动其余臂来实现同步伸缩。软链伸缩机构由软链、电缆、油管等组成。内置于臂内，结构紧凑美观，臂架伸缩时带动软链同步伸缩，以实现液压油及电源的远距离传输。 |
|  | 伸缩臂变幅：0～80 °（相对水平面） |
|  | 折叠臂变幅范围： 0～180°（相对伸缩臂） |
|  | 回转速度：0～2 r/min（360°连续） |
|  | 最大作业高度：≥20m |
|  | 最大作业幅度：≥13m |
|  | 臂架举升至最大高度并旋转90°时间：≤100s |
| （五）工作斗 |
|  | 尺寸：≥长2100mm×宽710mm×高1300mm |
|  | 工作斗额定载荷：≥300kg |
|  | 结构材质：铝合金焊接结构，底板防滑冲孔铝板，下部螺栓联接钢制托架 |
|  | 回转角度：±45° |
|  | ★辅助平台：前置联动翻转辅助平台 |
|  | 门：侧置内开式安全门，带爬梯 |
|  | 其他配置及功能：风速仪、称重传感器、超声波防碰雷达、喷淋自保、照明灯 |
| （六）转台 |
|  | 材质：高强度焊接结构钢 |
|  | 转台为呈上启下之部件，上部装有臂架、变幅油缸、操作附件等，下部通过回转支承、中心回转接头装在下车副车架上，因此设计为钢板焊接成箱型结构以满足其强度及刚度的需要。 |
| （七）回转装置 |
|  | 回转支承：选用四点接触球式回转支承，具有强大的承载能力，稳定性好。 |
|  | 中心回转体：由回转体、固定体和滑环等组成。用以实现液压能、电能和水上下车传输之功效。回转体固定在转台上与转台同转，固定体固定于下车。液压油以O形圈、方形圈环密封，电源输送有良好的绝缘保护。 |
|  | 回转机构：回转机构由液压马达、减速机构、回转齿轮等组成。减速机构由采用行星齿轮减速器和常闭式制动器组成，在回转系统中设有回转平衡阀，回转平稳可靠，具有良好微动性能。由高压油驱动液压马达通过减速机减速增扭和回转齿轮、回转支承带动转台旋转从而实现举高部分的平稳准确的旋转运动。 |
| （八）副车架 |
|  | 结构：封闭式双箱型焊接结构 |
|  | 材质：高强度焊接结构钢 |
| （九）支腿 |
|  | 型式：H型 |
|  | 结构：封闭式箱型焊接结构件 |
|  | 材质：高强度焊接结构钢 |
|  | 支腿展开时间：≤25s |
|  | 最大跨距：≥纵向3945mm×横向4010mm |
| （十）容 罐 |
|  | 型式：内置式，与副车架采用柔性连接 |
|  | ▲装 置 量：≥3050kg；（水：≥2500kg，B类泡沫≥550kg）（可按用户要求按不同比例配置） |
|  | 材质：304不锈钢板，罐体顶部人员站立面采用防滑处理。 |
|  | 结构：全缝焊接罐体，底板4mm、侧板4mm、隔板4mm、顶板3mm、封板等均设有提高罐体强度的梯形或三角形加强筋，内设纵横网格式隔防荡板3mm以减少水的冲击力. 罐体经多道防腐处理；格间留有人孔，便于保养和维修。 |
|  | 水罐配置：外注水口：左右各1个DN80上翻式注水管路，配卡式雄接口人孔：罐顶配1个快速锁紧、开启并具有卸压功能的Φ450 mm人孔盖其他：1个液位传感器，1个DN80溢水管带溢水帽，1个DN50排污口，配手动球阀 |
|  | 泡沫罐配置：人孔：罐顶配1个快速锁紧、开启并具有卸压功能的Φ450 mm人孔盖其他：1个液位传感器，1个呼吸阀，1个DN50手动球阀控制的排污口配内扣式接口及闷盖兼做泡沫罐注液口 |
|  | 技术要求：符合GB7956.3-2014的有关规定 |
| （十一）水泵系统 |
|  | 消防泵：国际知名品牌（参考美国HALE、美国DARLEY或同档次国际知名品牌） |
|  | 额定流量： ≥60L/s， |
|  | 工作压力： 1.0MPa， |
|  | 安装形式：中置式 |
|  | 引水器：电动刮片引水装置 |
|  | 最大真空度：≥85kpa |
|  | 吸深：7 m |
|  | 引水时间：≤50s |
| （十二）水泵管路系统 |
|  | 管路材质：优质碳钢经严格防腐处理+铝合金伸缩管 |
|  | 吸水管路：左右各1个DN150水泵外吸口，位于车身中部；2个DN125后进水管路，由气动蝶阀控制 |
|  | 出水管路：车身两侧各设有2个DN80出水口，配旋转式手动球阀、卡式接口；1个炮管路，配DN80气动蝶阀控制 |
|  | 水泵至水罐注水管路：由DN65电控气动蝶阀控制 |
|  | 泡沫管路：DN50泡沫引射管路，配DN50气动球阀；DN50泡沫出液管路，配DN50气动蝶阀；DN50泡沫外吸液管路，配DN50内扣式接口及闷盖； |
|  | 放余水管路：在水泵、管路最低处均设有放余水旋塞，需要时可快速放净系统中的余水 |
|  | 冷却水管路：取力器冷却管路，水泵工作时自动进行循环冷却； |
|  | 臂架管路：设有4节铝合金伸缩式水管，臂架活动处采用优质橡胶管 |
|  | 工作斗自保管路：不锈钢管路，不锈钢喷头布置在工作斗下方 |
| （十三）泡沫比例混合系统 |
|  | 型式：环泵负压式泡沫比例混合器 |
|  | 流量（L/S）：16～64 |
|  | 工作压力（MPa）:0.6～1.4 |
|  | 混合比： 6% |
|  | 操作控制：手动控制 |
| （十四）消防炮 |
|  | 型 号：国际知名品牌（参考美国ELKHART、美国TFT、美国AKRON、法国POK或同档次国际知名品牌） |
|  | 流量：≥32L／s |
|  | 压力：≤ 1.0MPa |
|  | 回转角度：水平±45°，俯仰-45°+90° |
|  | 射 程：水≥55m；泡沫≥45m |
|  | 控制方式：电控/无线遥控（遥控距离150m） |
| （十五）器材箱、泵房 |
|  | 材质：骨架为铝合金型材搭接。蒙皮选用平铝板和花纹铝板，底板均为铝合金花纹板，内饰板采用阳极化处理平面铝板。 |
|  | 结构：整体式铝型材搭接结构，蒙皮、封板等采用硅胶与框架粘接，内骨架为铝合金型材搭接技术，内部空间可调整。 |
|  | ★器材厢及泵房4个门：采用轻型优质铝合金卷帘门，启闭灵活、密封性好、噪音低、外形美观、轻便可靠，所有卷帘门采用拉杆式门锁，均可通用一把钥匙开启，每个器材箱内有LED照明灯带，由卷帘门启闭控制。 |
|  | 其他配置：折叠可翻转式踏板，行车时为轮胎翼子板，驻车时可翻转作为踏板，方便取放器材，承载能力≥180kg；车厢前部安装折叠式铝合金翻转爬梯，可方便的登上车顶；拖钩位于车尾；车顶部防滑处理，两侧挡墙式护栏；车顶可放置吸水管、拉梯架，方便取拿。 |
| （十六）翻板踏脚 |
|  | 材质：铝合金型材整体拉伸成型，无拼接、无焊缝，踏脚面处防滑处理，型材两侧为非金属型材，可嵌琥珀色LED警示闪灯。 |
|  | 结构：采用弹簧和门止口双重锁定，安全可靠。 |
|  | 说明：踏脚翻板翻下时高度不大于450mm，静载荷≥180kg，翻上时符合GB11567-2017的规定。 |
| （十七）仪表板及板上设备 |
|  | 驾驶室前仪表加装消防控制开关：上装总电源开关、上电提醒、卷门提醒、充电警示、取力开关等，集成面板安装 |
|  | 泵房仪表板上设有消防泵性能参数、简要操作说明、水路操作开关、发动机转速控制旋钮、显示器、紧急停止按钮和工作指示灯等。显示器上显示水位、泡沫液位、消防泵转速、进出水口压力、水泵油泵工作累积计时等参数，还可进行故障提醒与指示。 |
| （十八）液压系统 |
|  | 电液比例控制采用国际知名品牌控制元件。液压系统选用最先进的负载敏感泵+负载敏感电液比例阀组系统，节能环保，臂架多个动作可同时进行且速度互不影响，实现了对支腿、臂架动作的精准平稳操作。支腿操纵为多路电液比例阀，可以对水平及垂直支腿同时或单独操纵。上车选用进口的多路电液比例阀，通过操纵电控手柄实现臂架的变幅、伸缩、回转等动作；为使臂架可靠的停止在任意一个工作位置，每个油缸上装有平衡阀使之动作平稳闭锁可靠；配备应急泵，在主液压泵出现问题时，可以将整车收回到行驶状态。 |
| （十九）电器系统 |
|  | 位于驾驶室顶端的主警灯为长排频闪警灯,配置200W警报控制系统，配手持式喊话器；车厢两侧上方安装红色频闪灯与车头警灯同步工作；车厢后部上方两侧安装频闪灯；工作斗上安装有警示灯和照明灯，踏板两侧安装提示警示灯，卷帘门开启后自动闪烁，按国标要求配备前后有视廊灯及示宽灯等。 |
|  | 泵房、器材箱内部设有LED照明灯； |
|  | 卷帘门上方设有LED外照明灯； |
|  | 转台遥控盒：密封手持遥控盒，模具制作符合人体工程学，配置背带操作方便、手持握感舒适。遥控器面板上设置有臂架动作控制比例手柄、水炮控制开关、发动机启动熄火开关，平台调平开关等。配置外接弹簧控制线，自由拉伸与收缩方便人员操作时观察周围环境。 |
|  | 平台控制盒：密封盒，配置翻转防护遮阳盖。设置有臂架动作控制比例手柄、水炮控制开关、发动机启动熄火开关，平台调平开关及显示器等。显示器可显示臂架动态画面、状态参数，还可进行故障提醒与指示。 |
|  | 支腿遥控盒：密封手持遥控盒，模具制作符合人体工程学，配置背带操作方便、手持握感舒适。遥控器面板上设置有支腿动作控制比例手柄、发动机启动熄火开关等。遥控器上配置有电控操作摇杆、各类操作选择开关及指示灯等。配置外接弹簧控制线，自由拉伸与收缩方便人员操作时观察周围环境。 |
|  | 配置自动充电装置； |
| （二十）器材及装夹 |
|  | 器材布置原则：按器材使用频率布置，器材布局紧凑、取用方便，站在地面或踏板上可取用任何器材。 |
|  | 器材固定原则：采用防锈、防振、防脱落、防划伤专用夹具固定，器材固定牢靠、安全，结构简单，取放方便。 |
| （二十一）安全保护 |
|  | 自动调平：支腿具有自动调平功能，控制偏差为±0.5°，以保证上车作业在安全。 |
|  | 上下车互锁：在下车支腿未打开调平之前,上车不能操作。在上车没有收好之前，支腿不能收回以防误操作。 |
|  | 幅度限制：采用角度传感器，以保证作业时伸缩臂始终在安全角度范围内工作。 |
|  | 软腿保护：工作中某一支腿因地面塌陷或油管泄露等原因造成支腿松动，可实现软腿自动声光报警，同时限制臂架动作。 |
|  | 断链保护：臂架伸缩系统配备两套链缆传动机构，可实时监测其状态，任何一套出现断裂故障将停止臂架动作，并有声音报警信号，报警声不小于90dB（A）。 |
|  | 转台中位保护：当转台不在中位时，下臂就不能落回到行驶位置，以便夜间操作或不慎时保护下臂不受损坏。 |
|  | 车体防撞保护：在除转台中位（车辆正后方）的区域内，主臂不能落至仰角25度以下。 |
|  | 应急动力装置：当主发动机出现故障时,启动该装置可把整机收回到行驶状态，以避免各种意外事故的发生。 |
|  | 自动减速：当臂架的变幅、伸缩运动到极限位置之前能自动减速，保证臂架的运动平稳。 |
|  | 防碰撞保护：工作斗的前部与下部配有防碰撞装置，装置接近或碰到障碍物时自动停止臂架的动作，并有声音报警信号，报警声不小于90dB（A）。 |
|  | 平台调平保护：当工作斗底板与水平面倾角超过规定范围时会自动停止臂架动作。 |
|  | 过载安全保护：若超过预设工作斗负载，具有声光报警及限制动作功能。 |
|  | 超风速保护：当风速超过12.5m/s时自动停止臂架动作，并有声音报警信号，报警声不小于90dB（A）。 |
|  | 低液位保护：罐内水位低于设定值时，发动机自动降至怠速，防止水泵无水高速运转，提高了水泵的使用寿命。 |
| （二十二）涂装及标识 |
|  | 工艺要求：驾驶室及上装所有黑色金属表面均经除污、除油、除锈和喷漆等防腐处理。所有板材、骨架、零部件和结构件，均经过防锈防腐处理，铝型材、铝板和花纹板均进行氧化处理，罐体采用最新防腐技术。车身外表面在喷涂最后一道漆前均作打磨处理； |
|  | 油漆品牌：采用国际品牌优质烤漆； |
|  | 喷漆颜色：驾驶室和车体-------------------R03消防红色上车转台与臂架-----------------Y11 乳白色铝制卷帘门---------------------铝本色底盘、副大梁及罐底部-----------黑色或灰色消防泵进水管路-----------------G05深绿色消防泵出水管路----------------R03大红色泡沫液管路--------------------Y08深黄色 |
|  | 标识：所有仪表及开关、按钮均配有醒目的中文标识和指示方向，并在车载设备的显眼处均有永久性操作说明及警告标识，在所有器材的放置位置标注器材名称。 |
|  | 符合GB7258-2017规定的GB/T3181《漆膜颜色标准》中R03大红色。 |
| （二十三）总体技术标准和要求 |
|  | 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器材架及车辆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 |
|  | 整车性能符合GB1589-2016《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的规定； |
|  | 整车消防性能符合GB7956.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和GB6245-2006《消防泵》及GB19156-2019《消防炮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还要符合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的规定； |
|  | 整车消防性能符合GB7956.12-2015《消防车 第12部分：举高消防车》的规定； |
|  | 机动车运行安全符合GB7258-2017《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规定； |
|  | 整车标志灯具符合GB13954-2009《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标志灯具》的规定； |
|  | 整车防护要求符合GB11567-2017《汽车及挂车侧面和后下部防护要求》的规定； |
|  | 整车技术条件符合应急管理部XF39-2016《消防车 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规定； |
|  | 整车警报器要求符合GB8108-1999《车用电子警报器》的规定； |
|  | 照明和信号符合GB4785-2019《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 |
|  | 所有粘接保证一定的强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 所有焊接牢固、光洁、平整、无锈迹，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 （二十四）随车文件 |
|  | 产品使用维护说明书（中文）1份 |
|  | 底盘使用说明书（中文）1份 |
|  | 装箱单1份 |
|  | 消防车保修手册1份 |
|  | 底盘合格证、整车合格证各1份 |
|  | 发动机号码拓印件2份 |
|  | 底盘号码拓印件2份 |
|  | 用户满意度调查表1份 |
|  | 消防车交接清单1份 |
| 二十五.随车器材

| **序号** | **规格型号** | **名称** | **数量/单位** |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泡沫外吸液管 | 1根 |  |
|  |  | 全身式安全带 | 4套 |  |
|  |  | 三角警示牌 | 2副 |  |
|  |  | 水带护桥 | 4副 |   |
|  | MFZ/ABC8 | 干粉灭火器 | 1个 |  |
|  | KJ65/80 | 异径接口 | 1个 |  |
|  | KJK65/80AZ | 异径接口 | 2个 |  |
|  | KJK65/80AZ | 水带异型接口 | 2个 |  |
|  | KY150/KT100 | 异型异径接口 | 1个 |  |
|  | FLF150 | 滤水器(内扣式) | 1个 |  |
|  |  | 吸水管 | 4个 | 内扣接口、DN150、2m |
|  |  | 吸水管扳手 | 2个 | 和吸水管匹配 |
|  | JⅡ150/80×2-1.0 | 集水器（卡式） | 1个 |  |
|  | PU16-80-20 | 消防水带 | 20盘 | 卡式接口 |
|  | PU16-65-20 | 消防水带 | 50盘 | 卡式接口 |
|  | 13-80-5A | 注液水带 | 2盘 | 一端卡式雌，一端内扣 |
|  | QP8 | 空气泡沫枪(卡式) | 2把 |  |
|  | QLD6.0/8Ⅲ-BE | 多功能水枪 | 2把 | DN65、卡式接口 |
|  | LED-KN-8795 | 充电手提照明灯 | 6盏 |  |
|  |  | 轮挡280×200 | 2副 |  |
|  | FB400 | 地上消火栓扳手 | 1把 |  |
|  | FBA1000 | 地下消火栓扳手 | 1把 |  |
|  |   | 橡皮锤 | 1个 |  |
|  |  | 水带包布 | 8个 |  |
|  |  | 水带挂钩 | 8个 |  |
|  |  | 三分水器 | 2个 |  |
|  |  | 水幕发生器 | 1个 |  |
|  |  | O型安全钩 | 10个 |  |
|  |  | D型安全钩 | 10个 |  |
|  | 50M | 静力绳 | 1根 |  |
|  | 20M | 静力绳 | 1根 |  |
|  |  | 水成膜泡沫灭火剂 | 3吨 |  |
|  |  | 战斗服 | 10套 |  |
|  |  | 对讲机 | 2台 |  |
|  |  | 车载电台 | 1台 |  |
|  |  | 抢险救援头盔 | 10顶 |  |
|  |  | 抢险救援靴 | 10双 |  |
|  |  | 空呼器钢瓶充气泵 | 1台 |  |
|  |  | ★多功能应急救援固定器 | 1套 | 外形尺寸与重量：1000×500×300（长×宽×高mm）；主体材质为不锈钢;主件和附件14 KG |
|  |  | 训练假人 | 1个 |  |
|  |  | 消防腰带 | 10根 |  |
|  |  | 金属拉梯 | 1件 | 9米 |
|  |  | ★无线单兵图传指挥终端 | 2台 | ★1.小巧轻便，大于2种佩戴方式；2.具备实时音、视频传输功能，可在客户端实时查看现场图像；★3.整机质量≤180g； ★4.外形尺寸≤85mm\*55mm\*35mm5.工作时间≥4小时；6.视频输入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7.防护等级：≥IP66防水防尘；★8.具备防爆功能；★9.具备夜视功能及LED白光补光灯；10.支持不少于4G与wifi两种网络模式；★11.支持北斗定位且在后台能查询到轨迹运行；★12.具备主副两个摄像头，可切换；13.告警功能：手动报警、设备静止和受到撞击后台软件及本机自动报警，且后台软件可查看本机的实时视频画面；14.支持TYPE-C接口充电器和导出数据15.质保期：≥3年，供货周期：≤45天；★16.提供国家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NAS/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

 |
| 注：**以上证明报告等材料（评标办法有要求的除外），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7个工作日内提供给采购人核查。** |

三、**商务需求及其它：**

1、“▲”符号为实质性响应内容，不允许负偏离。投标人必须做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标注“★”为重要指标。

2、为保证设备稳定运行、保障售后服务质量、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投标人及厂商必须保证：本项目所有设备原厂售后服务权益方名称为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投标人提供的中标产品，必须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及厂商必须保证所有投标产品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合法销售的产品，并保证所有投标参数真实可信，有产品合格证书、保修卡。如有不符，采购人可以无条件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同时承担以非法产品或虚假参数应标所带来的一切法律风险。

▲**3、质保期要求：提供整个项目不少于一年免费质保服务**（包含指挥终端的硬件设备）。质保期从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此保证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供应商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质保期满后，成交供应商终身维护，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免人工费、差旅费。

**4、响应时间要求：**投标人能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产品出现故障时，投标人需在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能提出解决方案；须至现场解决产品故障的，台州及附近地区4小时内，外地6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单位使用。

**5、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在接到采购人要货通知之日起2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6、****技术培训：**中标方应科学制定相配套的培训计划，对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切实有效的培训，确保产品能良好地运作；在采购人指定场所进行安装、调试完成后，需中标方自备试件完成设备所有参数的测试，提供培训手册，并进行现场全过程操作培训。

**7、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款项的40%，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完成验收后且经通过结算审定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100%，发票随付款进度一并提交。

**8、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应承诺所有的设备满足技术完整性要求，如有线缆、附件等遗漏，影响设备安装和运行的，由投标人承担并负责解决。

**9、结算方式：**本项目工程量按实结算，全费用综合单价按投标人投标承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工程量按审核后的实际完成工作量。

10、投标方在招标前可自行前往现场踏勘，以便充分了解现状和甲方需求，便于对项目做出合理规划，并在投标时给出合理化建议和设计，便于后期实施、维护。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zccclq-20240722

甲方：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更正补充文件。

4.招标文件。

5.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其他附件。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货物内容**

1. 货物名称：

2. 型号规格：

3. 技术参数：

4. 数量及清单：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 \_\_\_\_\_元）人民币。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无。**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质保期**

1.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十、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在接到采购人要货通知之日起20天内完成全部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2.交货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

**十一、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款项的40%，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完成验收后且经通过结算审定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100%，发票随付款进度一并提交。结算方式：本项目工程量按实结算，全费用综合单价按投标人投标承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工程量按审核后的实际完成工作量。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中标方提供自验收合格起至少1年的免费质保期、终身维修，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在台州附近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台州及附近地区4小时内，外地6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72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单位使用。质保期内同一问题，经2次维修仍未能彻底解决的，中标人须免费整机更换。

2.保修期内，如因修理货物或更换部件，而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保修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则货物保修期重新计算。

3.保修期内，采购人无须自行付费，中标供应商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货物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

4.保修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每半年一次上门免费维护（维护内容包括设备检测调试、设备启动运行等）。

5.中标供应商在保修期内安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货物制造商原产的或是经采购人认可的。

6.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最终用户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

7.保修期结束前，须由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中标供应商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采购人，报告一式两份。

8.中标供应商或原厂家的承诺的保修期不符的，以最高标准为准，除非供应商事前正式声明，否则均视为认同，并将在合同中载明。

9.若中标人未能满足上述售后服务要求中的任何一条，采购单位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提供售后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十四、运输、安装与调试要求**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完成视为交付。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十五、项目验收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按有关要求供货，并提供货物质量检验证明文件、测试方法和验收标准。提供的质量检验证明文件、测试方法和验收标准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一起作为项目验收标准的组成。

2.中标供应商将所有货物运抵安装地点后，由采购人按照装箱列表单、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等进行现场初验。

3.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

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

同。

**十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方式解决（两种解决方式只能择其一）：

（1） 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组织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时间：2024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资格证明部分目录**

1、投标声明书（含重大违法记录、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声明）（附件1）

2、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如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服务（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附件3）

5、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有需提供，格式见附件4）

6、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如有需提供，格式见附件5）

7、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需提供，格式见附件6）

8、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如有需提供）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编号为：tzccclq-20240722）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2、我方的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天内有效。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愿意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处罚。

3、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方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tzccclq-20240722项目名称：多功能登高平台消防车及随车器材一批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帖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帖处** |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附件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服务（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人民政府（采购人）：

我方 （投标人）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服务（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4：**

**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有需提供）**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如有需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主办人）与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需提供）**

（投标人名称 ）若成为（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 ）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 ）负责签署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 ）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意愿。

一、分包内容在采购文件分包要求的范围内，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等

二、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 ）将 （ 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名称 ），（分包供应商名称 ），具备承担（工作内容 ） 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当分包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100%时，视为转包。此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文件第七十二条规定，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与技术部分目录**

1、投标方案描述（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等，格式自拟）

2、本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附件7）

3、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附件8）

3、供货清单 （附件9）

4、技术需求响应表 （附件10）

5、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附件11）

6、同类项目的成功案例一览表 （附件12）

7、证书一览表 （附件13）

1. 评分对应表 （附件14）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7：**

**本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学历** |  |
| **联系电话**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注：**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随表提交相应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和社保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8：**

**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9：**

**供 货 清 单**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产地** | **数量** | **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本表中的名称、数量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相对应的报价名称、数量一致。
2. 不含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0：**

**技术需求响应表**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内“四、采购清单及采购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3.投标参数应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响应填写，严禁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给予扣分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1：**

**资信及商务需求响应表**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2：**

**同类项目的成功案例一览表**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合同扫描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项目及续签合同只能算一份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3：**

**证书一览表**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投标时必须同时提供相关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4：**

**评分对应表**

（由投标人根据评分要求自行编制）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对应页码 | 自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添加，可将本表装订于投标文件目录处。以方便评委评标。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5）；

2、报价明细表（附件16）；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格式自拟）；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需提供，格式见附件17）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需提供，格式见附件18）

**附件15：**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 **大写** |  |
| **小写** |  |

**填报要求：**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保修、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一切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名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6：**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

（如表格长度或格式不够，可按实际需要自制）

**要求：**

1.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此声明函。**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2024年 月 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声明函。**